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远程
股票代码:00269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国平
住所: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西后街***号
通讯地址: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西后街***号
身份证号码:3102211966****

签署日期:2019年8月22日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ST远程/上市公司/公司	指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俞国平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拍卖通知书》(〔2018〕苏执36号),就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俞国平先生等公证债权文书一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对俞国平先生名下所持有的公司66,000,000股股权进行公开拍卖,于2019年7月10日10时30分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2019年7月11日,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参与公开竞拍,成功竞得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远程66,000,000股股份。

2019年8月2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8月16日作出的(2018)苏执36号之三《执行裁定书》,裁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远程66,000,000股股份所有竞买人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有,竞买人可持《执行裁定书》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一、本次通过公开司法拍卖受让上市公司66,000,000股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额为48,628,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67.77%,均处于质押状态,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争议以及被司法冻结等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第六节 权益变动发生日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法定地址,以供投资者查询。

第八节 相关声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国平
签署日期:2019年8月22日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远程
股票代码:002692

信息披露义务人: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无锡市经济开发区金融一街8号
通讯地址:无锡市经济开发区金融一街8号
身份证号码:91320201MA1M3C7N

签署日期:2019年8月22日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ST远程/上市公司/公司	指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俞国平先生等公证债权文书一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对俞国平先生名下所持有的公司66,000,000股股权进行公开拍卖,于2019年7月10日10时30分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2019年7月11日,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参与公开竞拍,成功竞得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远程66,000,000股股份。

2019年8月2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8月16日作出的(2018)苏执36号之三《执行裁定书》,裁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远程66,000,000股股份所有竞买人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有,竞买人可持《执行裁定书》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一、本次通过公开司法拍卖受让上市公司66,000,000股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额为48,628,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67.77%,均处于质押状态,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争议以及被司法冻结等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第六节 权益变动发生日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法定地址,以供投资者查询。

第八节 相关声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国平
签署日期:2019年8月22日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5.会议出席情况
- 6.会议表决情况
- 7.会议决议情况
- 8.会议决议情况
- 9.会议决议情况
- 10.会议决议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路修律师事务所关于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江苏路修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受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指派吴燕律师、张筱婷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出席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合法性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以下简称“《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中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而出具。

本所律师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过程中,依法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并对公司提供的文件和资料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确信其所提供的文件和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在本所律师见证下,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存在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强制性规定的行为,未发现存在任何违反《公司章程》的行为,未发现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存在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强制性规定的行为,未发现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3.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4.会议出席情况
- 5.会议表决情况
- 6.会议决议情况
- 7.会议决议情况
- 8.会议决议情况
- 9.会议决议情况
- 10.会议决议情况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将尽快完成改选事宜,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所持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摩托”)39%股权转让给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2019年5月14日、2019年5月15日、2019年5月18日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钱江摩托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074063432A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2日至2013年7月11日
法定代表人:陈文君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将尽快完成改选事宜,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拍卖通知书》(〔2018〕苏执36号),就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俞国平先生等公证债权文书一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对俞国平先生名下所持有的公司66,000,000股股权进行公开拍卖,于2019年7月10日10时30分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2019年7月11日,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参与公开竞拍,成功竞得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远程66,000,000股股份。

2019年8月2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8月16日作出的(2018)苏执36号之三《执行裁定书》,裁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远程66,000,000股股份所有竞买人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有,竞买人可持《执行裁定书》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一、本次通过公开司法拍卖受让上市公司66,000,000股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额为48,628,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67.77%,均处于质押状态,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争议以及被司法冻结等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第六节 权益变动发生日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法定地址,以供投资者查询。

第八节 相关声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国平
签署日期:2019年8月22日

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俞国平先生等公证债权文书一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对俞国平先生名下所持有的公司66,000,000股股权进行公开拍卖,于2019年7月10日10时30分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2019年7月11日,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参与公开竞拍,成功竞得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远程66,000,000股股份。

2019年8月2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8月16日作出的(2018)苏执36号之三《执行裁定书》,裁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远程66,000,000股股份所有竞买人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有,竞买人可持《执行裁定书》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一、本次通过公开司法拍卖受让上市公司66,000,000股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额为48,628,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67.77%,均处于质押状态,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争议以及被司法冻结等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第六节 权益变动发生日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法定地址,以供投资者查询。

第八节 相关声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国平
签署日期:2019年8月22日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所持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摩托”)39%股权转让给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2019年5月14日、2019年5月15日、2019年5月18日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钱江摩托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074063432A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2日至2013年7月11日
法定代表人:陈文君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将尽快完成改选事宜,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所持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摩托”)39%股权转让给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2019年5月14日、2019年5月15日、2019年5月18日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钱江摩托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074063432A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2日至2013年7月11日
法定代表人:陈文君

上市公司名称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宜兴市
股票简称	ST远程	股票代码	0026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俞国平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西后街***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或减少,但转让未发生权属变更	有无一致行动人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口是口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或减持,二级市场交易,协议受让,其他	协议受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	协议受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上市公司发行前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114,628,800股,持股比例:15.9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上市公司发行后持股比例	变动数量:减少66,000,000股,变动比例:减少9.1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于前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于前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国平
签署日期:2019年8月22日

上市公司名称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宜兴市
股票简称	ST远程	股票代码	0026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无锡市经济开发区金融一街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或减少,但转让未发生权属变更	有无一致行动人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口是口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或减持,二级市场交易,协议受让,其他	协议受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	协议受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上市公司发行前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114,628,800股,持股比例:15.9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上市公司发行后持股比例	变动数量:减少66,000,000股,变动比例:减少9.1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于前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于前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口是口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签字):朱文波
签署日期:2019年8月22日